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运昌”）董事会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71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93.0559 万股，发行价格 92.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6,065.89 万元人民币，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690.13 万元人民币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375.76 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9 号）。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53.2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23,470.28 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与结存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 年 1 月 2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6,065.8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发行费用	14,690.13
二、募集资金净额	141,375.7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年度使用金额	5,953.28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注]	112,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入	47.8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3,470.28

注：1.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含协定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12,000.00 万元，其中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62,000.00 万元，大额存单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2.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形式存放。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资项目变更及管理监督等规则，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合法合规。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6年1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6年1月，公司及子公司恒运昌真空技术（沈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恒运昌”）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6年6月，公司及子公司恒运昌京昇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恒运昌”）、恒运昌申昇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运昌”）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1月2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恒运昌	招商银行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755950485310008	1,022.73	使用中

恒运昌	招商银行深圳宝安中心 区支行	755950485310009	-	使用中
恒运昌	中国银行深圳宝源支行	778347411120	5,008.05	使用中
恒运昌	中国银行深圳宝源支行	778347310132	11,000.97	使用中
恒运昌	宁波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8604020130319000 8	3,383.87	使用中
沈阳恒运昌	中信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8110301082902818 888	3,054.67	使用中
北京恒运昌	中信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8110301082568878 510	-	暂未使用
上海恒运昌	中信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8110301081668878 521	-	暂未使用
合计			23,470.28	-

注：1.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2.截至 2026 年 8 月 28 日，上海恒运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000.00 万元，北京恒运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000.00 万元。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48.3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5.26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543.57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

报告》（天健审〔2026〕3-229号），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1月22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沈阳半导体射频电源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16,573.24	5,948.31	5,948.31	2026年5月11日	2026年4月25日
发行费用	/	595.26	595.26	2026年5月9日	2026年4月25日
合计		6,543.57	6,543.57	-	-

2、募投项目等额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在经过相关内部审批程序后，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划转资金至公司及子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8,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 年 1 月 22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38,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6 年 4 月 25 日	2027 年 4 月 24 日	2026 年 4 月 25 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 年 1 月 22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恒运昌	宁波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	2026/5/12	2026/8/10		8,000.00	1.00%或 2.05%或 2.25%	-
恒运昌	招商银行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6/5/12	2026/8/12		10,000.00	1.00%或 1.55%	-

恒运昌	招商银行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0	2026/5/12	2027/2/12		30,000.00	1.30%	-
恒运昌	招商银行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	2026/5/12	2026/11/12		20,000.00	1.30%	-
恒运昌	宁波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6/5/12	2026/5/26	2026/5/26	-	1.80%	2.07
沈阳恒运昌	中信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6/5/14	2026/8/12		5,000.00	1.00%-1.77%	-
恒运昌	中国银行深圳宝源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6/5/15	2026/8/13		1,000.00	0.60%或2.37%	-
恒运昌	中国银行深圳宝源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3,880.00	2026/5/15	2026/8/13		13,880.00	0.60%或2.37%	-
恒运昌	中国银行深圳宝源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6,120.00	2026/5/18	2026/8/17		16,120.00	0.59%或2.36%	-
恒运昌	宁波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6/6/2	2026/6/30	2026/6/30	-	1.90%	4.37
恒运昌	招商银行深圳宝安中心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	2026/6/12	2026/9/14		8,000.00	1.00%或1.50%	-
合计				118,000.00	-	-	-	112,000.00	-	6.44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62,000.00 万元，大额存单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

（2）协定存款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协定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23,470.28 万元，协定存款资金可按需灵活支取以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资金划付或赎回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

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恒运昌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沈阳半导体射频电源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该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止, 沈阳恒运昌无需向公司支付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3)。

2、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北京恒运昌并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恒运昌、恒运昌真空技术(武汉)有限公司、恒运昌真空技术(合肥)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根据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与进度, 办理本次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 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有关的事宜, 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和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3、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拟在募投项目“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的原实施地点到位前，增加公司现有深圳租赁场地作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先行开展所涉研发工作。本事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投项目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附表 1: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6 年 1 月 22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53.2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53.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半导体与真空装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化生产运营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69,000.00	69,000.00	69,000.00	-	-	-69,000.00	0.00	2029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	-	-35,000.00	0.00	2028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	运营管理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4.97	4.97	-11,995.03	0.04	2029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6,900.00	11,375.76	11,375.76	-	-	-11,375.76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半导体射频电源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5,948.31	5,948.31	-8,051.69	42.49	2029年1月	58.34	不适用	否
合计			146,900.00	141,375.76	141,375.76	5,953.28	5,953.28	-135,422.4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